

朗诵,如何入耳又入心

■ 本报首席记者 顾学文

真情真挚,方可入耳入心。敬一丹一语道出朗诵艺术的精髓。

朗诵是一种深受人们喜爱的大众文化艺术形式,它在给人们带来精神上的愉悦的同时,也起到了传播文化、净化社会的作用。

朗诵看似没有门槛,但把文本变成有声语言,其实是一种有着很大表现空间的二度创造。因为有很大的表现空间,所以朗诵吸引着每个时代的人们去尝试;也因为有很大的表现空间,今天,我们需要建立起朗诵的审美体系与评价标准。

作为第一套面向社会大众的朗诵教材,《朗诵的知识与实践》便承担了这样的任务。



真情真挚,方可入耳入心。这是朗诵艺术的精髓。

视觉中国供图

用大众语言向大众传播

读书周刊:《朗诵的知识与实践》有三位编著者。王静老师,您作为中央广播电视总台的高级编辑,长期从事文学编辑工作;另一位编著者马玉坤老师,更为人们熟知的名字是“陈亮(播音名)”;还有一位编著者白贵老师是新闻传播学一级学科博士点学科带头人。这样的编著团队,涵盖了朗诵的文本、实践与研究,非常全面和强大,我想这奠定了这套书的学术水准。

王静:《朗诵的知识与实践》第一编著者、中央人民广播电台“夏青杯”朗诵大赛创始人;非常感谢您看到了这一点。但在保证这套书的学术水准的同时,我们一个很重要的努力方向是,让这套书更适合普通读者。因为朗诵本身就是一种大众的艺术形式。但是,之前只有高校出版过播音主持专业的专业教材,却一直没有一本能够惠及大众的通识教材。我和另外两位编著者达成共识,作为第一套面向社会大众的朗诵教材,这套书一定要有突出的实用功能和强烈的通识性,因此我们在编著过程中遇到的主要挑战是如何用大众语言向大众传播朗诵的专业知识。

读书周刊:结果证明,你们很好地应对了这一挑战。

王静:是的。这套书在系统性和可读性方面还是可圈可点的。上册对朗诵的定义、表现形式、文化价值、发展历程、现代转型等方面进行了深入浅出的阐释,让大众从一个全新的角度、更高的层次,去打量和思考朗诵这一似乎司空见惯的群众文化形式。此外,还对不同文本的朗诵技巧、评判标准做了分类说明,也针对朗诵文本的误读、误读与误表达,以及朗诵的一些常见问题,进行了解析。

下册则由“名家访谈”和“夏青杯”获奖者分享”两部分构成,这些名家和获奖者的创作路径、审美认识、创作感受和经历,相信对每一位热爱朗诵和有声语言表达的朋友,都会产生最直接的指导意义和切实可行的帮助。“名家访谈”尤其珍贵,我们访谈了20多位朗诵艺术大师,其中赵忠祥老师,我们的访谈可能是他生前接受的最后一次访谈。同时,我们为大家提供了名家朗诵示范,只要用微信搜索或扫描“丹青诵读艺术讲堂”公众号,读者朋友们就能听到这些名家的代表作。

读书周刊:怎么想到要出版这样一套书?

王静:2009年秋天,第一届“夏青杯”朗诵大赛启动。赛前,我多次召集有声音言界的前辈专家开会,讨论朗诵的审美体系及评分标准等相关问题。中国传媒大学播音主持艺术学院的张颂先生对我说:“咱们北师大中文系的毕业生文字能力都不差,做点研究的事儿总结一下。”他一直叫我师妹,他这话是在鼓励我动笔去写些朗诵的研究文章。后来,张颂先生病重,我去他家中探望,他在病中再次提及这个问题。

“夏青杯”朗诵大赛10年间举办了5届,最后一届,全国报名人数近百万。但是,历届参赛者身上一直存在一些共性问题:朗诵创作方法不对,文本选择不当,理解感受不够,未能很好地掌握朗诵与表演的尺度,等等。张颂先生的几番催促和“夏青杯”遇到的现实问题,都促使我下定决心去做这件事,也就是做关于朗诵审美体系及创作方法的规律性的解读与说明。

感谢马老师和白老师,在他们的共同努力下,这个愿望得以实现。

爱朗诵的人,内心是向善的

读书周刊:这套书的出版,得到了黄怒波老师的大力支持。黄老师这么做的初心是什么?

黄怒波(笔名骆英,诗人、企业家、慈善家、登山爱好者、中国诗歌学会会长):两个原因。

第一个原因是,我在担任“夏青杯”朗诵大赛评委的过程中,也发现了刚才王静老师提到的那些问题。随着经济的发展,人民生活水平的提高,大众对朗诵的热情越来越高。朗诵的门槛不高,谁都可以参与,是一种很好的群众文化活动的。但整体水平不高,如果没有这么一套面向大众的普及朗诵知识、技能和审美的书,我觉得一些错误的朗诵方法,可能会对朗诵本身造成伤害。所以,我觉得出这么一套书

近日出版的格非中短篇小说集四种,是格非中短篇小说的最新集结,囊括了他自创作起步至今的小说43部,其中既有其早期先锋色彩饱满的实验之作,也有新近的成熟之作。

作为茅盾文学奖和鲁迅文学奖双料得主的格非,其写作具有坚韧、准确、绚丽、隽永的智性特质,笔下的人物都是面对荒谬的误解、欲望的冲突和命运的捉弄的现代个体,人生故事大多笼罩着支离破碎、幽明恍惚的神秘色彩,他将人生宿命的哲理意识灌注于每篇小说之中,通过迷宫般的现代叙事全力呈现世界与人生的不确定性和偶然性,深入探讨现代人的精神处境。

格非同时也是清华大学教授。莫言曾评价:“我们小说家里面有两个大学者,其中一个就是格非,这两个小说家最让人骄傲。”格非长期浸润于学术环境之中,其学者身份无疑为小说创作提供了一抹哲学与思辨的浓重底色。如小说《锦瑟》,由四个故事构成,主角都叫冯子存,隐居乡间的冯子存在被处死前讲起一连串的故事,故事以李商隐的诗句为线索串联,首尾相接,第一个故事与最后一个故事的重合让

是很有必要的。有意义的事,我们就要支持。

第二个原因是,我热爱诗歌,是诗歌的受益者。在那个特殊的年代,我作为“现行反革命分子”的孩子,是被社会“屏蔽”的。于是,我就偷偷地读诗、写诗,用诗歌拯救自己。有一次,班主任走到我桌边,问我干什么,我说我在写诗。他很不屑地说:你会写啥诗?但一看之下,他激动了,把已经走出教室的同学们召集回来,把我的诗读给大家听。这位班主任从那天就没喜欢过我,但从那以后,他对我的态度变了。后来学校新来一位语文老师,他开始教我诗歌的正规写法。

13岁那年,我在《宁夏日报》上发表了人生第一部作品——组诗《雷锋叔叔的眼睛看着我》。学校把报纸贴在了墙上,但把我的名字抠掉了。还是因为我的成分。但是,名字可以抠掉,诗歌是真正属于我的,谁也夺不走的精神财富。我后来下海经商,做企业常常是“夜半惊梦”,诗歌成了我的“安全岛”。我用诗歌记录自己的心灵感受,比如我的《登山日记》,是我最真实的体验,是用生命换来的。

热爱诗歌,很自然就会爱上朗诵。以前我自己读自己的诗,做“夏青杯”朗诵大赛评委的时候,第一次听到有人朗诵我的诗,那种意想不到的艺术张力,让我觉得怎么那么美,简直怀疑这是我的诗吗。从那以后,我就爱上了朗诵。

王静:我前几天碰到女航天员刘洋,她告诉我她非常喜欢朗诵。训练的时候,她需要在一个封闭的环境中独自待很久,于是,她就大声朗诵。她说自己在朗诵的时候,整个人不一样了,情绪得到了调整,内心松快了,浑身好像又有劲了。她那么率真,帅气地向我讲述她对朗诵的热爱,让我非常感动。热爱朗诵的人,性格各不相同,但内心一定是向善的,整个胸怀是打开的,不会是那种蝇营狗苟之辈。

读书周刊:有人说诗歌正在离我们远去,当下已经不是诗歌的时代了。

黄怒波:不会的,诗歌不会远去。在民族的所有关键时刻,诗歌都是走在前面的,都是指向未来和光明的。比如新文化运动时期,诗歌寄托了人们的向往和期待,这种向往和期待,已经超越了诗歌本身的文化价值。上世纪八九十年代也是。今天的社会,各方面发展更为完善,诗歌不需要承担太多诗歌之外的情感,而是回到了诗歌原本的位置,这不意味着诗歌在远去。

无论什么时代,人们都需要和喜爱诗歌,因为人总是向往美的,而诗歌总是美的。任何时代,都有把诗歌写美的人,也有把诗歌写脏的人,但最终流传下来的,一定是美的诗歌。人们在选择朗诵文本时,都会选美的诗歌,不会去选脏的,朗诵无形中就对诗坛起了净化作用。

读书周刊:或许这就是朗诵的力量。

王静:能被大声朗诵出来的文本,一定是饱含美好的情感,能够引发人们思考,是健康的、阳光的,可以牢牢吸引人们,让人们的心紧紧跟随。

朗诵是一个人在阅读了大量的美文后的选择。

人类文字的历史是5000年,人类语言的历史却以10万年计,语言远远悠长于文字。小学语文课上要求学生朗读,诗歌还要求诵出来。但是,随着年级升高,我们的教育越来越重视书面表达,以致孩子们可以写漂亮的文字,却缺乏漂亮的表达能力。我们的演讲训练进行得太少、开始得太晚。一个人的样貌是天生的,但一个人如果可以用有声语言艺术地表达自己,就可以为自己增添魅力。

标准只有一个:听着舒服

读书周刊:什么样的朗诵是好的朗诵?

王静:很多人对朗诵有误解,把装腔作势当作朗诵,我听着觉得特别难受。用真心、动真情、说人话,这是我对朗诵的审美标准。太多人不好好说话,不用真心去朗诵,那是错的。通过这套书,我就是要从学理上去说明白什么是真正的朗诵。有质量的朗诵,首先必须阅读,必须有审美判断,然后在浩如烟海的文本中有自己的选择。

好的朗诵的标准只有一个,让人听着舒服。这条标准虽然简单,但放在任何艺术形式里都是适用的。舒服二字是最高境界,是说的人舒服,听的人也舒服,彼此能形成共情。不能光是说的人舒服了,不管听的人舒服不舒服。艺术是要被人欣赏的,人家欣赏不了的话,你的艺术是什么?

敬一丹:朗诵者自己得用心,通过艺术化的表达能够真实地呈现文本的内容,让接受者也入心,我觉得这样就是好的朗诵。舞台上的朗诵,和我之前在直播间的感觉是不一样的。朗诵是一种面对面的沟通,大家形成一种特别良性的循环,这种回馈,使得我更想去表达。

读书周刊:敬一丹老师与朗诵有着怎样的渊源?哪个时刻、哪篇作品对您有着特别的意义?

敬一丹:我在学校学过播音,但到了电视台之后,一直做的是采编播的工作,离朗诵慢慢远了。临近退休的那阵子,我反倒越来越多地参与朗诵了,主要是因为担任了“夏青杯”朗诵大赛的评委。比赛有个环节,要求评委参与朗诵。第一次朗诵的时候,我想得比较简单,以为拿着文本上台读就行了。但看到方明老师上台朗诵时,是把整首长诗背下来的,而且,他的表达完全是适合舞台的,适合面对面的,我看到了他的态度和水平,这让我很惭愧,从此开始认真地对待朗诵。

我第一次朗诵的文本是《我的南方和北方》,还是王静推荐的。她做了这么多年的文学编辑,对文本非常有判断力,知道哪个文本适合哪个人。我一看到这个文本,立刻就就有了表达的愿望。我觉得这对朗诵者来说非常重要,首先他得对朗诵文本有感觉,并且有欲望通过有声语言表达来跟别人分享。

读书周刊:为什么这个文本如此触动您?

敬一丹:因为这首诗的每一句话好像都能唤

起我的共鸣,好像这首诗带我回到了我做记者时走过的天南海北。看每一句的时候,好像我眼前都有一种视像,那些都是我曾经到过的地方,而且我能想象到一些在那样的情景下的细节。对于朗诵来说这种感受和理解文本同样重要,如果拿到一个作品只能理性地去理解,而无法做到有感性认知和感受,这可能不是面对文本应该有的姿态。

我们面对一首诗的时候,其实是一个调动自己记忆的过程。当记者时我对南方、对北方、对四面八方,都是很有体验的,这种体验就在我内心深处,处于潜伏状态,面对那些诗句的时候,一下子就被调动了起来,内心也就有所准备了。

王静:朗诵是二度创作,创作过程中的一个关键词就是“感受”。当你有了强烈的感受,有了丰沛的心理依据时,你表达的文本就会带有温度。

读书周刊:虽然感情很饱满,但敬一丹老师的表达还是很平和的,给人娓娓道来之感。

敬一丹:我胜任不了高亢的那种。所以我对文本的选择面挺窄的,我在朗诵方面不是很“广播”的人。

把文字变成有声语言,是一种艺术创造,中间的空间是很大的。之所以有那么多人喜欢朗诵,就是因为中间的空间很大。我说的是空间,不是目标,因为同一个文本,不同的人可以有不同的表达方式。对朗诵这门艺术,没有范本之说。

读书周刊:敬一丹老师另外有一部朗诵作品,也深受大家的喜爱,那就是《变老的时候》。

敬一丹:人与诗之间是需要契机的。也许以前看这首诗没什么感觉,但是在特定的时间和空间里看就不一样了。这首《变老的时候》,恰恰是在我退休的那一年看到的,可以说与我当时的心境高度契合。在那之前我对年龄没有什么感觉,也不太在意性别,这种忽略,成全了我的职业。但到了60岁这道年龄之槛,我需要告别自己的职业生涯,我内心就需要一种准备。这时候,我读到诗里写道:“变老的时候一定要变好,要变到所能达到的最好。”当时我就想:“这是诗吗?这分明就是从我心里说出的那句话!”我曾经想60以后的日子就散漫地过吧,还要什么目标?还要什么计划?还要什么想法?读到这首诗之后,我仿佛听到了自己心底的声音:其实,60岁以后还有很多可能,还可以变得更好,甚至是你能达到的最好。我很想把这种感觉和朋友们分享。朗诵让这首诗歌传得更广,尤其是在中老年群体中,好像大家都获得了一种内心的共鸣,这再次证明了朗诵的力量。

《朗诵的知识与实践》(全2册)

王静 马玉坤 白贵 编著

中国广播影视出版社

格非笔下不确定的真相和历史

■ 王丽荣 伍华星

整个结构成为一个完美循环。而在《青黄》中,小说围绕着我”对江南渔村麦村九姓渔户的历史调查展开,“青黄”这个颇有争议的名词引起了“我”的兴趣;青黄究竟是一个漂亮少妇的名字,还是春夏之交季节的代称呢?随着“我”在麦村的调查,“我”发现了一个个与此相关或不相关的故事,而“我”所追寻的江南渔村的那段模棱两可的历史,却更闪烁迷离;“青黄”是故事的起源,但随着故事的进展,其含义却越发模糊,如同格非其他的众多作品,这部短篇小说将创作野心置于小说对梦境、命运、时间等重大课题的探讨,书写了一个个关于宿命和轮回的文化寓言。故事情节的重复叙述与相互消解,扑朔迷离的时间与支离破碎的回忆,故事情节有意空缺,冷漠的爱情,知识分子的崩

潰……这些特点共同构成了格非独特的叙事风格。在那些循环往复的“回忆”中,我们常常感到时间与空间的秩序感失效,如同置身在夏加尔的画中,可以心醉神迷地飘浮在空中,游荡在作家精心编织的梦境里。

除此之外,格非的小说也不乏对当下社会现实的关注,这也是伴随着作家创作理念的转变而出现的风格的转变。长篇小说《敌人》《边缘》是其艺术追求发生转变的标志性作品,它们“清晰的时空结构和透明的情节线索消解了以往神秘晦涩的艺术倾向,而且还在对文本游戏色彩的抛弃过程中实现了风格由混沌向澄明的升华”。不仅如此,格非还开始把目光由对文本本身的单纯关注更多地投向了现实社会人生,创作出了一批对现实社会人生饱含着人文理想关怀的作品。如《戒

指花》讲述的是记者丁小曼在报道调查一则老人奸杀少女的新闻过程中,认识了一个可怜的小男孩,动情于小男孩不幸的身世和命运。如果说他的《欲望的旗帜》所表现的是大学校园中的知识分子的困境,那么他的《戒指花》则走出了校园,直视当今中国的广阔社会现实。在小说里,对当下的刻画,格非使用了现实主义的手法,用手中的笔直指媒体行业的虚假报道、网民的恶俗、行业潜规则、群众间的冷漠等现象。《戒指花》里仍能看到格非作品里精致含蓄的风格特点,同时由于对底层人物、弱势群体的描写的视角转换,作品中又展现了作家心底的温情。格非的小说既保留了“记忆”中“此刻”与“过去”的时空感,又不断深入社会现实和当下生活,宛如一把锋利的手术刀,对文学、社会、历史等问题做出深入的省思。

新书速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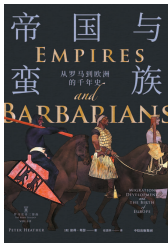
现代欧洲的起源,要追溯到一场千年大转型。1世纪初,亚欧大陆西部划分为两个世界。一边是拥有职业军队、银行、哲学、文学乃至垃圾收集系统的罗马帝国,地中海是它的中心;另一边是农业技术落后、几乎无人识文断字的蛮族欧洲,主导它是讲日耳曼语的族群。而到了11世纪,在从大西洋延伸到乌拉尔山的广阔区域内,地中海的霸权早已失落,蛮族欧洲不再“野蛮”,两个迥然不同的世界,合成了一个欧洲。

其间的1000年里,匈人帝国横空出世又骤然衰落,西罗马陨落,法兰克人建起了头一个基地在欧洲北部的帝国,崛起的阿拉伯帝国使东罗马沦为地区性势力……随着一个个帝国的起落,讲日耳曼语的哥特人、盎格鲁-撒克逊人、法兰克人、游牧的匈人、阿瓦尔人、马扎尔人,跨海而来的维京人、取代日耳曼人统治中欧和东欧的斯拉夫人,在欧洲大地上来来往往。这些移民觊觎帝国的财富,也惧怕帝国的暴力,他们沿着陆路、海路、河道网,或是拖家带口寻找新的家园,或是组成小型战队劫掠,或是贩卖奴隶、毛皮获利。

《帝国与蛮族:从罗马到欧洲的千年史》讲述的是一个从罗马到欧洲、移民改变世界的故事。1000年的迁徙终结了罗马帝国主导的秩序,罗马人眼中的蛮族重绘了亚欧大陆西部的人文地理和政治版图,在帝国与蛮族的角力中,现代欧洲的雏形逐渐浮现。书中讲述的不是只能在博物馆里陈列的故事,而是现代世界的起源。

这本书是英国伦敦国王学院中世纪史教授彼得·希瑟的“罗马史三部曲”的收官之作。另两部是《罗马帝国的陨落:一部新的历史》与《罗马的复兴:帝国陨落之后的欧洲》。希瑟30余年研究古典时代晚期、中世纪早期欧洲史,尤其关注被罗马人视为蛮族的群体,从这类群体的迁徙、帝国边缘与核心地带的互动出发,提出了诸多学术创见。蛮族欧洲在很长一段时间里没有文字,可靠、可用的史料少而又少,而可以依赖的考古证据,解读起来也并不简单。彼得·希瑟以其驾驭多学科的精人能力和历史学家的洞察力,将历史学、考古学、政治学、比较移民研究半个多世纪以来的新进展当作工具,拨开了围绕众多蛮族群体的迷雾,也让罗马陨落、欧洲诞生的图景清晰起来。

希瑟擅长在学术界与大众、历史与当下间建立联系,这方面的代表作便是《罗马史三部曲》。三部著作融分析于叙事,多角度呈现从古代晚期到中世纪早期的千年欧洲史,既是汇集半个世纪学术成果的扎实作品,也是历史写作的高峰。



《帝国与蛮族:从罗马到欧洲的千年史》

[英]彼得·希瑟 著

任颂华 译

中信出版集团

小说集中的《相遇》,被誉为格非“最好的短篇”;《时间的炼金术》则被称为格非写作主题与艺术成就的总结之作;而被称为当代中国最玄奥的小说《褐色鸟群》,则既是格非本人的代表作,也是谈论“先锋文学”时必提的作品;《迷舟》则是格非的成名之作,由此篇开始,格非以“叙述空缺”而闻名于“先锋作家”之中。格非的这些小说曾深度参与20世纪80年代以来的文学革命,既有现代叙事艺术的繁复、精致,又承接了古典小说传统中的灿烂和斑斓,他作品中那些人性的迷思与暗语,已成当代文学重要的语言奇观。正如毛尖所言:“格非是一个霍桑式的悲观主义者,因为他在本质上是悲观的,所以他才会写那么多看上去阴郁的东西。但是在那些悲伤的时刻,他总有一个抒情的东西出来……在那里固执地给出一些慰藉。”在格非的笔下,真相和历史都是不确定的,一连串的事实构建出一个让读者无法走出的迷宫。

《迷舟》《相遇》《锦瑟》《戒指花》

格非 著

浙江文艺出版社